

書面質詢

李靜儀議員

促加強巡查非法工作黑點優化舉報機制以遏止黑工問題

本澳“1+4”產業持續發展，旅遊、文化演藝活動和會展等均是銳意發展的行業。去年有1500多項的會展活動，同比增長超過31%，但近期有會展業界反映，他們仍面對不少困難和挑戰，在多種因素影響下，本地業界未必能夠參與有關工作，部分更是生意下跌，包括搭建工人等一些本地從業員開工不足，唯有轉行。其中，業內存在的非法工作問題不僅影響僱員工作機會，亦令到合法正規經營和聘用僱員的本地業界面對不公平競爭。

據業界反映，會展業或旅遊業存在不少非法工作情況，有外地會展公司得以低價競爭，原因是透過聘用黑工減低成本，甚至宣稱可以帶外地人來澳工作，再濫用《禁止非法工作規章》中的例外情況，以文化交流或所謂指導監督等名目大量聘用人員，但實際是提供搭建工作。

由於展位搭建很多時在夜間至凌晨時段進行，故期望政府加強巡查監督，查明現場工人的身份是否與其持有的施工證、指導證相符，加強打擊黑工和過界工作。另外，不少業界反映靠目前舉報機制難以即時查獲黑工，建議當局進一步優化舉報機制。

旅遊業方面，隨著往來澳門更加便利，非法導遊或在澳非法工作從事旅遊攝影等情況有所增加，必須加強打擊。近期旅遊局與業界加強訊息交流，期望對打擊非法導遊工作起到阻嚇作用。

無論是上述的會展演藝和旅遊業，又或者是其他的行業，黑工問題都影響著本澳企業的公平營運和居民的就業。由於聘用黑工違法成本低，處罰和訴訟程序較長，非法工作人士及非本地的僱主只要離開本澳就未必能追究違法責任。各政府部門應與業界優化通報溝通機制，針對非法工作的黑點或者特定時段加強打擊和巡查外，並研究完善打擊非法工作

的法律，從源頭上加以遏止和增加阻嚇力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有會展業界反映，搭建工作主要在夜間至凌晨時段進行，即使有非法工作、過職或過界情況都未必能夠揭發。請問當局針對會展業的打擊非法工作的執法成效如何？於夜間打擊非法工作的巡查監督機制的成效如何？部分行業基於工作的流動性，靠現時舉報機制難以即時有效查獲黑工，影響本地人及本地公司的生計，當局會否優化相關巡查和舉報機制？

二、對於有外地人來澳非法從事導遊導賞或者旅遊攝影等工作，當局如何與本地旅遊業界建立更有效的溝通與舉報機制，並加強巡查執法工作，遏止業內非法工作？

三、社會一直反映本澳聘用非法工作者的違法成本低，打擊力度有待加強。甚至有外地公司已懂得“走法律罅”，濫用《禁止非法工作規章》中的例外情況，聲稱擔任指導但實際是提供搭建工作。可見完善法律是必要的工作，過去兩年在經濟復甦下，因違反非法工作或過職過界而被處罰、有關罰款和附加處罰的情況如何？修法工作有何新進展？